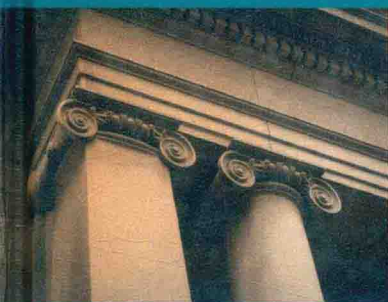


2015 最新版

刑事訴訟法新理論與實務

陳宏毅、林朝雲 | 著



五南出版

刑事訴訟法新理論與實務

陳宏毅、林朝雲 | 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刑事訴訟法理論與實務 / 陳宏毅, 林朝雲著.

——初版. ——臺北市: 五南, 2015. 02

面; 公分

ISBN 978-957-11-8004-5 (精裝)

1. 刑事訴訟法

586.2

104000999



1T68

刑事訴訟法理論與實務

作 者 — 陳宏毅 林朝雲

發 行 人 — 楊榮川

總 編 輯 — 王翠華

主 編 — 蔡惠芝

責任編輯 — 張婉婷

封面設計 — P.Design視覺企劃

出 版 者 — 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106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 339 號 4 樓

電 話: (02)2705-5066 傳 真: (02)2706-6100

網 址: <http://www.wunan.com.tw>

電子郵件: wunan@wunan.com.tw

劃撥帳號: 01068953

戶 名: 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駐區辦公室 / 台中市 中區 中山路 6 號

電 話: (04)2223-0891 傳 真: (04)2223-3549

高雄市駐區辦公室 / 高雄市 新興區 中山一路 290 號

電 話: (07)2358-702 傳 真: (07)2350-236

法律顧問 林勝安律師事務所 林勝安律師

出版日期 2015 年 2 月初版一刷

定 價 新臺幣 700 元

作者簡介

陳宏毅

現職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刑事警察科副教授兼通識教育中心主任

經歷 高普特考命題委員、閱卷委員

學歷 天主教輔仁大學法學博士、中國文化大學法學碩士、法學士

著作 《論過失不作為犯》，元照出版、《追訴犯罪與法本質之研究》，鼎茂出版

林朝雲

現職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刑事警察科講師

經歷 台灣刑事法學會會員、科技部研究助理

學歷 東吳大學法學院博士班、天主教輔仁大學法學碩士、東海大學法學士

著作 《脈動新趨勢—刑事法典》，五南出版

序 言

刑事訴訟法是一門「理論」與「實務」並重的社會科學。在我國由於學術與實務界經常對話，交錯影響下，近年來不斷的形成修法動態。基此緣由，本書不僅輯錄甫於2015年近來修正的最新條文，而且對於近年學說所關注的重要議題，亦有所論述。同時，本書並蒐羅相關實務見解及執行要點，期待理論與實務結合，如法院及檢察機關辦理刑事訴訟案件應行注意事項、警察偵查犯罪手冊等實務操作的具體化。蓋此為欲進入或從事犯罪偵查、審判實務者的必備基本入門學識。因此，本書是一本適合理論與實務的教課書。此外，本書以「選擇題練習」引領讀者緊抓重點，將容易混淆的概念表格化以助於辨異，「問題思考」啟發問題意識並輔以實例以供研習者參考比較，激盪思考，俾以取精用宏，除可作為有志研究犯罪偵查及刑事程序者的參考資料，對準備國家考試及初習者而言，亦是一本不可或缺入門書。

刑事訴訟法與犯罪偵查之實施關係密切，環環相扣。犯罪偵查的工作雖有賴經驗的累積，但我國審判實務近年來對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要求上相當的講究，尤其是國際人權公約的影響下，「無罪推定原則」在審判實務上逐漸發展結果，確實產生許多理論與實務的變動。如果沒有堅實的理論基礎，是無法精準地運用刑事訴訟法的條文，「精密偵查」與「精密司法」的要求逐漸成為時代的趨勢，偵查蒐證過程要求在程序上的嚴謹，審判法院的中立與超然逐漸形成。例如實施刑事訴訟的公務員以不正方法取供或取證，不但在證據使用尚無法獲得法院許可，也喪失人民對偵查人員之信賴與尊敬。因此，唯有兩者兼顧，方符現代法治國家對「發現真實」與「人權保障」並重的要求。

隨著我國刑事訴訟法不斷翻修，近年理論與實務相關之發展文獻可謂汗牛充棟，作者蒐羅近年的學說與實務見解，使讀者對於刑事訴訟法新知的汲取能與時俱進。趕稿之際，疏漏難免，尚祈不吝指正。

本書能順利出版，由衷感謝五南圖書出版公司主編蔡惠芝小姐的悉心策畫與辛勞及東吳大學法學碩士、警專33期第七隊葛耀陽區隊長協助校對與不藏私地貢獻寶貴意見，德國杜賓根大學法學博士候選人陳重言檢察官更是不厭其煩地提供作者實務運作諮詢，使本書視野更加寬廣，僅一併在此致謝。

陳宏毅 謹識
林朝雲

2015年2月23日

於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刑事警察科研究室

參考書目

一、中文教科書、專書類

1. 王兆鵬、張明偉、李榮耕，刑事訴訟法（上），2013年9月，承法。
2. 王兆鵬、張明偉、李榮耕，刑事訴訟法（下），2013年9月，承法。
3. 朱石炎，刑事訴訟法，2014年9月，三民。
4. 吳巡龍，刑事訴訟與證據法全集，2008年11月，新學林。
5. 何明洲，犯罪偵查原理與實務，2014年8月，中央警察大學。
6. 林山田，刑事程序法，2004年9月，五南。
7. 林永謀，刑事訴訟法釋論（上），2006年9月，自版。
8. 林永謀，刑事訴訟法釋論（中），2007年2月，自版。
9. 林鈺雄，刑事訴訟法（上），2013年9月，元照。
10. 林鈺雄，刑事訴訟法（下），2013年9月，元照。
11. 林俊益，刑事訴訟法概論（上），2014年9月，新學林。
12. 林俊益，刑事訴訟法概論（下），2014年9月，新學林。
13. 張麗卿，驗證刑訴改革脈動，2008年9月，五南。
14. 張麗卿，刑事訴訟法理論與運用，2013年9月，五南。
15. 陳樸生，刑事訴訟法實務，1999年6月，自版。
16. 陳運財，刑事訴訟與正當之法律程序，1998年9月，月旦。
17. 陳運財，直接審理與傳聞法則，2001年11月，五南。
18. 陳運財，偵查與人權，2014年4月，元照。
19. 曾春橋、莊忠進，刑案現場處理與採證，2014年4月，元照。
20. 黃東雄、吳景芳，刑事訴訟法論，2010年2月，三民。
21. 黃朝義，犯罪偵查論，2004年03月，漢興。
22. 黃朝義，刑事訴訟法，2014年9月，新學林。

二、日文

1. 村井敏邦，現代刑事訴訟法，1995年2月。
2. 渥美東洋，刑事訴訟法，1990年7月。
3. 小田中聰樹，刑事訴訟與人權之理論，1983年9月。

目 錄

作者簡介	I
序言	III
參考書目	V

導 論

第一章 刑事訴訟法的意義	003
第二章 刑事訴訟法之原則	005
第一節 彈劾原則與糾問原則	005
第二節 自由心證原則與法定證據原則	005
第三節 職權進行原則與當事人進行原則	006
第四節 直接審理原則與傳聞法則	011

本 論

第一編 總則	015
第一章 法例	015
第一節 犯罪的追訴處罰	015
第二節 犯罪追訴處罰之限制及本法之適用範圍	016
第三節 實施刑事程序公務員的基本觀念	019
第四節 當事人的概念	019
第二章 法院的管轄	025
第一節 審判權與管轄權	025
第二節 偵查中對於無審判權與管轄權的處分	028
第三節 審判中審判權及管轄權的審理	028
第四節 事物管轄	030

第五節	土地管轄	031
第六節	牽連管轄	033
第七節	競合管轄	037
第八節	指定管轄	044
第九節	移轉管轄	046
第十節	境外管轄與管轄權不存在之效果	048
第三章	法院職員之迴避	049
第一節	法官之迴避	049
第二節	法院書記官及通譯之迴避	051
第三節	檢察官及辦理檢察事務官之迴避	052
第四章	辯護人、輔佐人及代理人	053
第一節	辯護人的意義與目的	053
第二節	強制辯護與任意辯護	054
第三節	指定辯護與選任辯護	059
第四節	多數辯護與共通辯護及義務	061
第五節	辯護人的權利及義務	062
第六節	輔佐人	069
第七節	代理人	072
第五章	文書	075
第一節	序說	075
第二節	文書的種類	075
第六章	送達	081
第一節	送達的處所	081
第二節	送達的方法	083
第七章	期日及期間	085
第一節	期日的指定變更與延長	085
第二節	期間之種類	086
第三節	期間的扣除	087
第四節	回復原狀	088

第八章 強制處分概論	091
第一節 序說	091
第二節 類型	092
第三節 強制處分應遵守之原則	093
第四節 強制處分之決定機關	094
第九章 傳喚拘提通緝及逮捕	097
第一節 傳喚	097
第二節 犯罪嫌疑人之通知	098
第三節 拘提	099
第四節 通緝	110
第五節 逮捕	112
第十章 被告之訊問	125
第一節 訊問與詢問	125
第二節 訊問的程序	126
第三節 訊問之筆錄、錄音與錄影	133
第四節 夜間詢問之禁止及其例外	134
第十一章 被告之羈押	137
第一節 羈押的聲請及決定機關	138
第二節 羈押的要件	139
第三節 羈押的程式	144
第四節 羈押的執行	146
第五節 羈押處所的變更	146
第六節 羈押被告的管束	146
第七節 羈押的期間	147
第八節 羈押之撤銷	149
第九節 繼續羈押	150
第十節 停止羈押與免予羈押	152
第十節 再執行羈押	156
第十一節 羈押、沒入保證金退保之處理	157

第十二章 搜索與扣押	161
第一節 搜索	161
第二節 扣押	186
第十三章 通訊監察	195
第一節 序說	195
第二節 通訊監察的類型	196
第三節 通訊監察的基本原則	197
第四節 另案監聽之證據能力	212
第五節 違反通保法之處罰及國會監督	218
第十四章 證據	223
第一節 導論	223
第二節 自白法則	233
第三節 證據排除法則	241
第四節 傳聞法則	255
第五節 證據調查	279
第六節 證人之詰問	306
第七節 鑑定及通譯	311
第八節 勘驗及相驗	326
第十五章 裁判	331
第一節 序說	331
第二節 裁判之種類	331

各 論

第二編 第一審	337
第一章 偵查	337
第一節 序說—偵查程序之開啓	337
第二節 告訴	338
第三節 告發	359
第四節 自首	359
第五節 其他情事	360

第六節	偵查機關與檢警關係	361
第七節	偵查之實施	367
第七節	偵查停止	378
第八節	偵查之終結	379
第九節	再議	391
第十節	交付審判制度	394
第十一節	不起訴處分之效力	397
第二章	公訴	401
第一節	公訴的意義	401
第二節	卷證併送制與起訴狀一本主義	401
第三節	中間審查程序	403
第四節	提起公訴之效力	407
第五節	公訴之追加	416
第六節	公訴之撤回	418
第三章	自訴	419
第一節	序說	419
第二節	自訴之主體	420
第三節	自訴之限制	421
第四節	應諭知不受理判決之情形	424
第五節	自訴之撤回	425
第五節	自訴的擔當與承受	427
第六節	反訴	428
第七節	自訴準用公訴之規定	430
第四章	審判	431
第一節	序說	431
第二節	審判之開始	431
第三節	審判期日之指定	432
第四節	準備程序之進行	433
第五節	審判程序之進行	439
第六節	再開辯論及審判之更新與連續	444

第七節	審判之停止	445
第八節	判決	447
第九節	一造缺席判決與兩造缺席判決	455
第十節	判決書的記載	457
第十一節	判決書的宣示與登報	458
第十二節	判決與羈押被告、扣押物之關係	459
第十三節	簡式審判程序	460
第三編	上訴	463
第一章	通則	463
第一節	上訴的意義	463
第二節	上訴審的構造與立法例	463
第三節	上訴主體	465
第四節	上訴之範圍	467
第五節	上訴之期間與程式	470
第六節	上訴的捨棄與撤回	471
第二章	第二審	475
第一節	序說	475
第二節	第一審法院對於上訴之處理	477
第三節	第二審上訴之審理及判決	478
第五節	不利益變更禁止原則	480
第六節	第一審判決書之引用及提起上訴的特別記載	483
第三章	第三審	485
第一節	序說	485
第二節	上訴第三審案件之限制	485
第三節	速審法限制上訴第三審之規定	487
第四節	上訴第三審理由之限制	489
第五節	第三審上訴之方式	497
第六節	第三審之審理方式	498

第七節 第三審之判決	501
第四編 抗告	503
第一節 抗告的意義	503
第二節 通常抗告程序	503
第三節 通常抗告的期間	504
第四節 通常抗告之程序	505
第五節 再抗告	506
第六節 準抗告	507
第五編 再審	511
第一節 再審的意義	511
第二節 聲請再審之主體	511
第三節 聲請再審之條件	512
第四節 聲請再審之期間	517
第五節 再審之管轄法院	518
第六節 聲請再審的程式	519
第七節 再審的效力	519
第八節 聲請再審之撤回	520
第九節 再審之審判	520
第六編 非常上訴	523
第一節 非常上訴之特質與要件	523
第二節 得提起非常上訴的案件	525
第三節 提起非常上訴之程序	527
第四節 非常上訴判決之效力	527
第七編 簡易訴訟程序	533
第一節 意義	533
第二節 程序要件	533
第三節 簡易程序案件之處理	535

第七編之一	協商程序	539
第一節	序說	539
第二節	協商程序之聲請	540
第三節	被告及檢察官撤回協商	542
第四節	協商之判決	544
第五節	公設辯護人之指定	546
第六節	法院裁定駁回協商之聲請	547
第七節	禁止使用協商過程中之陳述	547
第八節	送達之準用規定	548
第九節	不得上訴之除外規定	549
第十節	協商判決之上訴準用規定	551
第八編	執行	561
第一節	通論	561
第二節	各種刑罰、保安處分等之執行	562
第三節	裁判疑義與執行異議之聲明	565
第九編	附帶民事訴訟	567
第一節	附帶民事訴訟的意義	567
第二節	附帶民事訴訟之當事人	567
第三節	附帶民事訴訟之範圍	568
第四節	附帶民事訴訟所適用之法律	569
第五節	附帶民事訴訟之管轄	570
第六節	附帶民事訴訟之提起	570
第七節	附帶民事訴訟之審理	571
第八節	附帶民事訴訟之裁判	572
第九節	附帶民事訴訟之上訴	573
第十節	附帶民事訴訟之再審	574

第一章 刑事訴訟法的意義



導 論